

#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股票简称:光云科技

股票代码:688365

##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云科技”、“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司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任何保证。

二、投资风险揭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50%,涨跌幅限制比例为30%。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均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锁定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为32,291,80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8.07%,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继续下行的风险  
发行人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次发行价格10.8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8年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7.90倍,低于2020年4月17日(即T-3日)中证指数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低于存在未发生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增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维持的最低担保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券或券类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一)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9年1-9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与去年同期对比如下: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3,663.95	34,003.38	-1.00%
营业成本	12,026.43	13,851.70	-13.18%
销售费用	5,463.11	3,215.64	69.89%
管理费用	4,347.29	3,794.65	14.56%
财务费用	-120.37	-64.70	86.02%
研发费用	6,600.69	6,008.13	9.86%
投资收益	721.09	702.71	2.62%
营业利润	6,018.65	7,951.95	-24.31%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营业利润	7,266.77	8,986.46	-9.80%
利润总额	6,291.13	7,994.46	-21.21%
净利润	6,221.35	7,090.67	-12.26%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9.48	7,195.30	3.81%

注:上述2018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部分产品收入下降的风险  
2019年1-9月,发行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滑1.00%。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看,公司核心业务SaaS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13.80%,其中超级店长收入同比下降7.93%、旺店系列收入上升9.87%,快速助手上升39.53%,快麦ERP收入上升421.62%;同时,受到行业竞争加剧及主要SaaS产品用户数下降的影响,相应的电商后台业务收入也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其中配套系统收入同比下降27.68%、运营服务收入下降18.81%、CRM信息收入下降23.18%。

2.电商SaaS产品由综合化向专业化(发展、电商商家用户分层导致需求差异化凸显)、电商平台间竞争加剧等背景下,发行人主要SaaS产品之一的超级店长用户数于2018年及2019年1-9月,较同期分别下降6.98%和12.42%,对应收入较同期分别增长0.63%和下降7.93%。

3.受到电商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直播、短视频等场景兴起的影响,以搜索栏结果为主要“投放渠道”的直通车产品流量出现下降;同时商家的竞争成本日益增加,直通车业务的边际效益呈现逐年下滑的趋势,因此减少了直通车、钻展的投放,因此公司直通车产品对应的SaaS产品和运营服务业务整体呈现下滑态势。

4.主要产品用户数量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付费用户数经折算后情况及其增速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增长率	2017年度	增长率	2016年度
超级店长	481,540.72	13,076	553.859	-6.98%	595,433	6.25%
快速助手	497,690.01	-12.06%	441,265	新增业务	-	-
超级快车	5,347.28	-56.42%	12,270	-13.89%	14,249	5.38%
旺店交易	231,637.46	0.76%	229,866	87.27%	122,756	109.61%
旺店商品	96,634.03	-1.23%	97,838	26.31%	77,457	120.02%

注1:付费用户数量指会计期间内按照产品服务期限加权平均的有效用户数量;2016年至2018年内,如某客户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期间为有效用户,则在计算用户数时按该产品服务期限(6个月)折算为31/2=0.25个用户;2019年1-9月,如某客户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期间为有效用户,则在计算用户数时按该产品服务期限(6个月)折算为59/12=4.92个用户。

如上表所示,由于垂类目产品分流、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竞争加剧等原因,近年来发行人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部分电商SaaS产品的折算付费用户数有所下滑,若发行人未来不能通过产品研发升级、丰富产品功能和完善用户体验等方式提升电商SaaS产品的付费用户数,则可能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电商SaaS产品续费率偏低的风险  
截至2020年1月15日,发行人主要电商SaaS产品主要竞品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的续费率如下:

发行人产品	平台按续费率	主要竞品	竞品续费率
超级店长	48.34%	爱用易	44.26%
快速助手	60.80%	麦打	59.09%
旺店交易	13.57%	爱用交易	8.90%
旺店商品	5.83%	爱用商品	5.65%
超级快车	23.12%	省淘云	40.50%

注:上表中披露数据为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公开披露的实时续费率,其计算方式未公开。  
与传统软件相比,电商SaaS产品的适用对象中小微型电商商家的数量众多,经营稳定性较差及SaaS的初期推广成本较低等因素导致电商SaaS产品的续费率总体偏低。若未来发行人无法保持产品竞争力导致用户流失率降低,则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销售费用增加的风险  
在收入略降的同时,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9.80%,主要系2019年起,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快麦ERP、快麦设计等产品的销售渠道建设,上述两大新产品于2019年1-9月的销售费用合计为2,246.8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558.08万元,增长26.23%。从而导致2019年1-9月当期股份支付影响后的销售费用同比增长1,103.64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8年1-9月的9.37%上升至2019年1-9月的15.72%。

5.2019年股权激励费用增加的风险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公司成立了华晋投资、华彩投资和华铂投资三个员工持股平台,自2015年起进行了多次员工股权激励。2019年1-9月,公司累计发生股份支付费用1,248.12万元,较2018年同期增加1,143.49万元,详细分析见本报告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之“C、股权激励及分摊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综上,受到SaaS产品专业化发展及电商流量推广方式多样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SaaS产品及电商衍生业务收入出现下滑态势,预计全年收入较同期将有所下降。  
此外,随着公司对新产品的销售投入增加,若未来上述产品销售未达预期,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或成本费用上升,进而业绩出现下滑的情形。

(二)股权激励及分摊导致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各员工持股平台进行的历次股权激励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员工持股平台	华彩投资、华铂投资	华彩投资	华晋投资	华晋投资
授予时激励人员人数	89人	8人	9人	10人
激励人员属性	管理、销售、研发人员	管理、销售、研发人	管人员	管人员
授予时激励人员服务期	1人无服务期,1人6个月,25人2年,62人年	1人无服务期,5人8人2年,2人6人年	无服务期	无服务期
公司本期授予及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折合股票数量,万股)	414.68	179.34	120.00	7.39
占授予时点总股本的比例	1.15%	0.50%	2.00%	4.94%
股份支付公允价值(万元)	2,693.81	1,122.22	3,900.31	7,985.84

2017年及2018年部分激励对象受服务期的约束,公司对上述股权激励费用按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分摊。历次股权激励对公司历年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股权激励费用	-	-	-	-
2015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	-	7,985.84	7,985.84
2016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	3,900.31	-	3,900.31
2017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	89.63	-	89.63
2018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156.63	163.32	-	319.95
2019年1-9月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1,308.67	117.27	-	1,248.12

受此影响,公司2019年1-9月合计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较2018年度增加29.17万元。假设后续股权激励对象未发生离职,2017年度及2018年度股权激励对公司2019年至2021年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股份支付费用	1,670.53	860.64	192.70

综上,公司为稳定人员结构、留住人才并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是导致2019年度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之一,并可能对后续年度业绩确认存在波动的风险。

(三)经营模式变化的风险  
公司有效的满足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丰富产品矩阵。报告期内针对大中型电商商家的运营特点推出了快麦ERP、快麦设计等SaaS产品,与公司此前电商SaaS产品主要在电商平台服务市场推广方式有所不同。快麦ERP等产品更贴近传统SaaS的运营模式,更偏重线下的营销推广,需要在前期投入较多的渠道建设成本和营销推广费用,其收入与费用无法在期间完全匹配,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2019年1-9月公司快麦ERP、快麦设计的销售费用分别为1,920.13万元、326.67万元,年化后相比去年增长185.83%、216.49%。若公司线下营销推广效果不佳或此类SaaS产品运营效益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电商平台竞争加剧及衍生服务业务主要在以淘宝、天猫及京东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开展,该等平台掌握了大量的电子商务相关资源,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上述电商平台针对入驻平台商家的服务提供资源减少了收益分成,日常运营收费等规则。若电商平台对收益分成收取规则则不利于服务提供商的方向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

绩造成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的SaaS产品收入主要来源于包括淘宝、天猫在内的阿里巴巴集团旗下电商平台;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上述平台产生的收入占公司SaaS产品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0%、99.41%、90.00%及86.48%;基于SaaS平台的特性,公司对平台提供的开发环境及相关设施存在一定的业务属性依赖。报告期内公司的阿里集团旗下企业主要采购包括服务器、API、技术信息及信息运营资源在内的相应业务资源,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52.34%、44.03%、47.91%、57.74%。

综上,公司对阿里巴巴集团存在产品运营平台相对单一的风险。  
(五)无形资产和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确认商誉共计3,941.43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5.07%,公司的商誉主要由收购其乐融融、北京移动未来构成。上述收购于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主要为无形资产,于购买日合计确认运营软件、客户关系和商誉等无形资产8,390.00万元,商誉3,934.93万元。公司对上述无形资产在预计未来受益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并于报告期各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因收购确认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6,538.42万元,商誉为3,941.43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在报告期内各减值测试时点对合并企业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测假设,被投资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预计将高于资产组净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故公司无需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如果被投资企业未来经营情况未达预期,则将产生无形资产和商誉减值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收购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63300128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2020年1月20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云科技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预公告》(国科火字[2020]32号),公司及子公司其乐融融、快云科技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尚待晚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其乐融融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按照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2019年1-9月光云科技及其乐融融暂按照15%的优惠所得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若光云科技及其其乐融融未能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将面临按照25%的所得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将减少2019年1-9月净利润969.30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快麦科技、杭州旺店享受“双软”企业“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可在2016年度至2018年度选择按照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15%)和常规税率(25%)计提企业所得税,当期利润总额的摊薄测算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九、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税收优惠政策对发行人经营成果的影响,按照重大影响数(25%税率)测算,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增加分别为917.57万元、1,526.60万元、911.75万元和1,058.52万元,占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6.46%、14.77%、7.59%和11.63%。

如果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变化,或者公司未能获得税收优惠优惠政策,将导致公司所得税的纳税税率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利润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七)技术创新及研发投入不足风险  
电商SaaS行业作为新经济的代表,用户需求变化快,商业模式不断创新,需要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的不断迭代开发。随着用户需求的日益丰富化、多样化,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把握技术发展动向,技术研发上行业发展趋势,但若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开发符合市场变化特点的新产品,或者对市场变化把握出现重大偏差,未能及时做出调整,将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另一方面,为进一步维持领先地位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公司将在大中型电商SaaS产品、跨台电商SaaS产品及尚未布局的细分类型产品(如智能客服机器人、HRM等产品)方向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上述SaaS产品能否成功取决于公司对市场规律和用户需求理解的程度,能够深入理解客户需求,并针对痛点开发出贴近客户的解决方案。如果公司未能达到上述要求,则可能导致产品研发失败从而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0年4月1日,中国证监会发布证监许可[2020]582号文,同意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规定处理。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二)上海证监局备案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A股股票上市已由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112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光云科技”,证券代码“688365”,其中32,291,804股股票将于2020年4月29日起上市交易。

二、股票上市相关情况  
(一)上市地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0年4月29日  
(三)股票简称:光云科技,扩位简称:光云科技  
(四)股票代码:688365  
(五)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401,000,000股  
(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40,100,000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32,291,804股  
(八)本次上市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368,709,196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5,855,149股,其中中金公司光云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认购股票数量为3,850,193股,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认购股票数量为2,005,000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本次上市公司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 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 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 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产品、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数计),将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结束后,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数计)对应的账户数量为242个,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953,003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8.14%,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70%。  
(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四)上市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为《科创板上市规则》第二十二条之“(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值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本次发行价格为10.80元/股,本次发行后归属母公司股东股份总数为401,000,000股,上市时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发行人2018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59,041.48万元,营业收入为46,549.38万元,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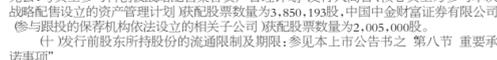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ngzhou Raycloud Technology Co.,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36,09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谭光华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1919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代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领先的电商SaaS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商服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SaaS产品,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和CRM(客户关系管理)产品。  
所属行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所属行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电话:0571-8102 5116  
传真:0571-8102 5116  
电子邮箱:gyin@raycloud.com  
董事会秘书:刘宇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光云投资持有本公司42.7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23层2313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汇光投资持有光云投资100%股权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谭光华先生,在本次发行前通过直接及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32,068,728.07股股份,占发行人发行前总股本的63.92%,现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谭光华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中南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9年至2017年,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光云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光云投资执行董事、汇光投资执行董事、华晋投资执行董事、其乐融融执行董事兼经理、杰泰信息执行董事、杭州旺店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凌电科技执行董事、深圳执玖执行董事。”

(二)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3、华铂投资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华彩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华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52474867C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6日
认缴出资额	50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322.2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1919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华晋投资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华晋投资的合伙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限售期
1	谭光华	普通合伙人	233.33	46.67	12个月
2	张秉家	有限合伙人	95.24	19.05	36个月
3	王炜	有限合伙人	42.86	8.57	36个月
4	陈宇	有限合伙人	30.95	6.19	36个月
5	翁益峰	有限合伙人	23.81	4.76	36个月
6	罗雪娟	有限合伙人	21.43	4.28	36个月
7	陈明	有限合伙人	14.29	2.86	36个月
8	黄电辉	有限合伙人	14.29	2.86	36个月
9	罗雪娟	有限合伙人	11.90	2.38	36个月
10	廖艺江	有限合伙人	11.90	2.38	36个月
合计			500.00	100.00	

二、华彩投资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华彩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52474867C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4日
认缴出资额	50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153.70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191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军

华彩投资的合伙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限售期
1	谭光华	有限合伙人	320.78	64.16	36个月
2	华铂投资	有限合伙人	40.42	8.08	36个月
3	彭石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	36个月
4	王云	有限合伙人	8.50	1.70	36个月
5	刘宇	有限合伙人	8.50	1.70	36个月
6	倪志兴	有限合伙人	8.50	1.70	36个月
7	高晓融	有限合伙人	8.50	1.70	36个月
8	汪志国	有限合伙人	5.95	1.19	36个月
9	余安国				